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 及 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书面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 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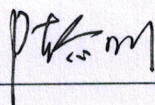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与湖南生命元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定价合理公允，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 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 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书面意见委员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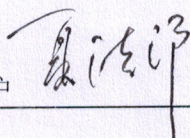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 2023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书面意见委员签署页)

委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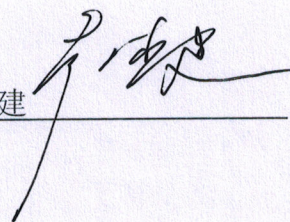
陈志刚



夏法沪



赵春建



2023年4月14日